

桃園市文山國民小學 交通糾察隊值勤規則

崗哨	晨間值勤時間	地點	工作項目	評分值勤時間	地點	工作項目
1 哨	每天早上 07：20-07：45	圓環	舉交通旗，讓同學與車子能夠安全通過。	午休	低年級教室與走廊	針對低年級教室與周圍環境確實評分。
2 哨					中年級教室與走廊	針對中年級教室與周圍環境確實評分。
3 哨	每天早上 07：20-07：45	中廊	1. 向同學與師長道早。 2. 維護秩序。 3. 提醒服儀。	午休	五年級教室與走廊	針對五年級教室與周圍環境確實評分。
					六年級教室與走廊	針對六年級教室與周圍環境確實評分。
4 哨	每天早上 07：20-07：45	側門	舉交通旗，讓同學與車子能夠安全通過。	午休	低年級教室與走廊	針對低年級教室與走廊秩序確實評分。
					中年級教室與走廊	針對中年級教室與走廊秩序確實評分。

值勤注意事項：

1. 準時篇：

- (1)每日準時值勤。超過值勤時間三分鐘為「遲到」，視同「未值勤」。
- (2)因故未能準時值勤，請告知生教組長張老師「請假」。

2. 禮儀篇：

- (1) 遇見師長大聲問好。
- (2) 值勤時應穿著背心，並攜帶資料夾。
- (3) 值勤時應將資料夾放在身體側邊，禁止玩弄資料夾。
- (4) 值勤時應堅守崗位，不可擅離崗位，若須如廁，應儘快返回。
- (5) 值勤時注意個人儀態，可輕鬆站立，但不宜蹲、坐或隨意站立。

(6) 值勤時應確實檢查同學服儀。

(7) 糾察隊是文山學生表率，自己的服裝儀容隨時保持整齊與清潔，穿便服時要佩帶名牌。

3. 其他：

(1) 遇家長刁難，勿與對方衝突，若有必要，請學校老師或警衛伯伯協助處理。

(2) 遇違規同學若態度不佳，請保持冷靜，先將同學的班級座號紀錄下來，值勤完後告訴張老師。

(3) 個人資料夾應妥善保管。

獎勵篇：張老師會登記各崗位隊長值勤概況，依據表現評分，並作為獎賞。

1. 每天評分項目包括（準時、服儀、認真程度：各1分）

一週結算平均分數：2.5分以上者：得好兒童10張／2分以上者：得好兒童6張／1.5分以上者：得好兒童2張。

2. 一輪結束後，會比較平均分數，分數最高的十位同學，可以額外獲得10張好兒童，並刊登照片於糾察隊龍虎榜上。

3. 一學期結算一次平均分數，2.5分以上者，公開頒發特級糾察獎狀，期末全員領獎，表現佳者能參與糾察隊長同樂會。

～糾察隊是學校同學之模範、表率，你們背負著各崗哨隊長的責任，請盡心盡力！若有疑問請找張老師，加油！～